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
以公眾有限責任公司的形式
4, rue Peternelchen, L-2370 Howald
R.C.S. Luxembourg: B 226818
(「本公司」)

致本公司股東的通告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基金－中國 A 股人工智能多因子基金
(下稱「子基金」)

警告：本文件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有任何疑問，請諮詢專業意見。董事會對本通告（「本通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已採取合理措施，以確保本通告所載資料在本通告日期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準確，並且就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並無遺漏任何其他重大事實致使任何聲明產生誤導。除非本通告另有定義，否則本通告所載詞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 2021 年 2 月的說明書（「說明書」）及日期為 2021 年 6 月的香港投資者補充文件（「香港補充文件」）（合稱「香港發售文件」）所述者具有相同涵義。

敬啟者：

請參考 2023 年 5 月 30 日（「五月通告」）及 2023 年 6 月 26 日（「六月通告」）發給本公司股東及關於中國 A 股人工智能多因子基金投資政策變動的通知。

五月通告通知投資者中國 A 股人工智能多因子基金將可以透過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制度投資於中國 A 股，投資策略將修訂如下：

「子基金最少將其淨資產的 70% 透過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制度及／或滬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主要投資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發行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 A 股（「中國 A 股」）。」

根據五月通告，該變動原本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生效，但六月通告推遲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生效。然而，由於中國證券帳戶開立流程進一步出現不可預見的延遲，上述變動將於 2023 年 7 月 31 日不再生效，並將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避免疑義，股東將在變動生效前一個月收到通知。

香港發售文件及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的經修訂版本將反映上述變動。香港發售文件的現有版本可於任何香港營業日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香港代表辦事處免費索取，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23 樓 2301 室。

閣下如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聯絡管理公司於盧森堡的註冊辦事處或香港代表（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23 樓 2301 室、電郵：PUB_PAAMHK_IS@pingan.com.hk 或電話：+852 37629292）。

此致

承董事會命
2023 年 7 月 26 日